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李海波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同时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工商经办人员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就上述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章程修订事宜适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1年10月修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